〔清史研究评介〕

独具特色的《努尔哈赤评传》

孙　文　良

辽宁人民出版社出版的滕绍箴所著《努尔哈赤评传》，已经与广大读者见面了。这部崭新的历史人物传记，有史有论，史论结合，在最近几年出版的有关努尔哈赤的著作中，独具特色。

努尔哈赤是中国历史上著名的政治家、军事家、民族英雄。《努尔哈赤评传》以八章、二十七个节目，对这位大清奠基人的一生历程作了全面系统的论述。生动形象地展示了他足智多谋，英勇善战，统一女真，建立后金国，以及率领八旗劲旅，打败明朝，从僻居一隅之地，进据辽沈的一幕幕历史活剧。这不仅是一部努尔哈赤个人历史的论著，也是关于满族崛起和清前史的学术佳作。

《努尔哈赤评传》最精采的地方是它贯串全书的评论。这些表达作者观点的言论，在形式上有的寓论于史，有的夹叙夹议，也有的直截了当专论一番，不论那种形式，都能与所叙述的事实紧密结合，浑然一体，绝无蛇足或越俎代庖之嫌，而效果却有画龙点睛之妙。在评论的观点上，时时显出作者高屋建瓴、独到之见。努尔哈赤的五世祖董山，虽早已引起史家重视并作过研究，但迄今只有《评传》第一次说他是个“有大功也有大过的人物”。努尔哈赤起兵之初，环境险恶，困难重重，作者泛论了“坚定的意志对于成就事业的人是很重要的，尤其是战争的指导者没有非凡的意志力，便不能指挥胜利的战争。”然后引出努尔哈赤亲率士兵雪夜伐孛岱，备尝艰辛，终获胜利。从论到史，顺理成章。

在叙述努尔哈赤善于用人和爱惜人才时，明确地提出他起兵的初期“颇有古帝王作风”，一下子就把人们的思路引上了拿努尔哈赤与历代帝王相比较的轨道，而且知道他是毫无逊色的。对努尔哈赤以“七大恨”誓师，与明朝最后决裂，为什么不前不后，偏偏选择在万历四六年（公元1618年），也作了重点的评论，提出了四个原因，细致精当，入木三分。

努尔哈赤进入辽沈以后，把大批逃亡地主和官绅的土地、产业一律收归后金奴隶主国家所有，再按等级分给汗以下各级额真。作者认为，这不仅沉重地打击了逃亡地主、官绅个人，而且在所有制方面建立了以明朝中下级官吏为代表的地主阶级与后金奴隶主阶级携手的客观物质基础。尤其强调这没有触动归顺的中小级汉族地主阶级、士绅的根本利益，是“相当明智的决策”。这也是一个最新的提法。后来努尔哈赤统治下的后金发生了社会危机，作者再次评论说，造成这一危机加深的原因就是努尔哈赤搞的移民政策，打击了中小地主阶级和明朝中下级官吏，严重地侵犯了他们的切身利益，触动了辽河东西各个社会阶层。努尔哈赤自己否定了他最初在辽民中推行的“各守旧业”的政策。前后呼应，珠连璧合。

在这部《努尔哈赤评传》中还涉及到了诸多的明朝官将，作者对这些人物的评论坚持了实事求是的原则，有些观点也属于发前人所未发。熊廷弼和王化贞的确可以分出哪个优，哪个劣，但是一味“褒熊贬王”也不可视为千古定论。《评传》论述二人守辽、防辽时，除了说明他俩的策略有所不同以外，也指出二人还有一致的地方。在充分肯定熊廷弼的功迹的同时，也还就王化贞积极主张进攻及牵制后金兵力上予以适当的评价。所有这些见解都令人耳目一新，既启迪了人们的思索，也解除了许多疑问。

作为一位传奇式的英雄人物，历来关于努尔哈赤的个人经历，有些细节，迄今还是不解之谜。传说一直讲努尔哈赤小时候曾在明辽东总兵李成梁麾下生活过，然而却没有令人信服的证据，否定也否定不了。《评传》恰恰在这个问题上，以最新的研究成果填补了这项空白。作者说，努尔哈赤及弟速尔哈齐，万历二年（1574年）在王杲那里被李成梁双双俘虏，那时他们只有十五六岁，作了李成梁的随从和侍卫。大约到了万历五年（1577年），努、速兄弟十七八岁的时候，离开了李将军的标下，回到了建州左卫。这就使努尔哈赤早年的历史眉目更清楚了。至于后金这个国家，一般的著作都不否认它建立于万历四十四年(1616年)，但是最初几年间，为什么在外界不曾为人所知？《评传》的作者对此解释说，后金这个国号在后金政权建立后的四年之内没有对外使用过，这是努尔哈赤出于慎重。

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早就说过，一个民族的内部结构和各民族的相互关系，取决于该民族的生产力、分工和内部交往的程度。但是明代的女真及后来的满族社会内部结构及同明朝的关系，虽然也曾有人作过研究，发表了一些论著，却对他们的生产力、分工和内部交往谈得很不够。《评传》就努尔哈赤发布的“七大恨”作了深入探讨，不但就此七恨一一追本溯源，揭示了它的来龙去脉，而且补充了许多当时女真社会的生产力、分工和他们各部落间交往的具体情况。以此来说明女真与明朝的关系的大转折，的确使一些不解之谜豁然开朗。

努尔哈赤的个人经历始终和一个民族即满族的崛起紧密相关，也和一个终于成为统治全中国的清王朝的早期历史不可分割，还和差不多近一个世纪的中国社会翻天地覆的大变化同步并行，如何把这些事件和一个人物的历史编织在一起，条分缕析，实非易事。《评传》好就好在它以十五、十六世纪的中国社会为背景，以努尔哈赤的一生经历为主线，以人统事，以事隶人，层次清楚，段落分明，杂而不乱。在论述努尔哈赤由小到大，由弱变强的过程中以浓墨重笔写他进入辽沈一段的历史，这是本书的特点，也是一大优点。全书八章中，辽沈大战及前前后后的社会情况竟占了三章，文字数量也有总字数的三分之一以上。对辽沈大战如此详尽论述，真正反映了这时努尔哈赤已达到了一生事业的高峰。尤其是结合辽沈大战，又讲了当时满族社会的性质变化，不但衬托出了努尔哈赤这个英雄人物的出现绝非偶然，而且把他促进满族社会发展的重大意义表现得一清二楚了。作者说明，努尔哈赤六世祖猛哥帖木儿时代及以后的一个世纪中，女真社会还是处于部落联盟的发展阶段。但是到了辽沈大战前夜，“女真之俗，不相为奴”的旧例已经打破，而进到辽沈以后，又从奴隶制社会跨进了封建社会初级阶段的门槛。努尔哈赤为促进女真及满族社会的发展作出了巨大的贡献。

这部《努尔哈赤评传》在理论的运用和史料的发掘上都有新的开拓。尤为可贵的是这些成果完全是建立在较为丰富和牢固的史实基础上的。书中利用了国内外有关的档案、正史、笔记等文献及近人著作数百种。也能使人清楚的看到，还利用了作者亲身的历史考察资料。在这些大量的文献及历史考察的资料中，分类排比，拾遗补缺，认真选择，更显出作者用力之勤，立论之可靠。我们毫不夸张地说，《评传》是一部建立在可以信赖的史实基础之上的学术专著。

历史著作的效果，在很大程度上受其表达形式的影响。从读者的反映上看，写得越生动形象越受欢迎。《评传》的写作形式是完全受到欢迎的，章节标题引人入胜，内容表述语言流畅，文字活泼，特别是在拣取原著资料及归纳提炼上妙语横生。说明初对女真的政策，就用了一个“厚往薄来”，一语破的。说努尔哈赤进入辽沈实行的政策，又概括为“参汉酌金”，令人深思。对努尔哈赤晚年的失误，引用了时人的“多疑过杀”的说法，可谓切中要

害。在熊廷弼和王化贞于辽西防守的策略上，为显现其分歧，一说是“三方布置”（策）这是老提法，另一是“一举荡平”（论），这就是作者的功夫了。

当然，作为一部刚刚问世的新著，《评传》也有一些地方值得改进和商榷。作者显然想把努尔哈赤的活动舞台给人以深刻印象，所以下了很大力气对涉及的古地名注明现在何处，可惜这些注释当中出现了几处失误。在叙述和评论努尔哈赤及与之相联系的人和事件时，个别提法也不尽恰当。相信，所有这些地方，将来有机会一定能得到改正，也不难改正。

这里特别值得一提的是，辽宁人民出版社以地处满族的故乡，清朝的发详地，为发挥其地方优势和特点，除出版了《努尔哈赤评传》之外，以前还出版了《清朝开国史研究》、《清史简编》（上编）、《清代留学运动史》、《满族社会历史调查》等一系列著作。据悉，还有一批关于清史和清前史的论著即将出版。他们要在出版清史方面配套成龙，形成地方特色，不仅反映了他们对推动清史研究的发展有着令人钦佩的气魄，而且做了认真的实施规划。我们衷心祝愿他们的事业成功。

（上接33页） 录。光绪二十九年，刑部将《读例存疑》进呈御览，“请旨敕交律例馆以备采择，庶编纂新例得所依据”。得到清帝的批准。其后，由沈家本主持、董康等人参加修订，作为新旧过渡之用的《现行刑律》，“大致采长安薛允升《读例存疑》之说，”⑰而清末修律中，关于废除凌迟、枭首等酷刑，也是薛允升最早提出的。

薛允升主张法宜平允，应改严从宽，尤须顺应时势的发展而作合理的修正。他是清末提出修改法律的第一人。在旧法向新法过渡中起了承前启后的作用，在中国法律史上和近代法制建设上，具有重要地位。

①④⑤⑫⑬⑭《唐明律合编》，卷22、22、〈后序〉、〈例言〉、29、〈后序〉。

②③⑥⑦⑧⑨⑩⑮⑯《读例存疑》卷26、37、〈总论〉、32、36、34、41、31、〈总论〉。

⑪《清史稿》《薛允升传》

⑰董康《日本讲演录.中国修订法律之经过》

征订启事

《清史研究通讯》是专门研究清史（满族兴起至辛亥革命）的学术性、资料性和沟通信息的刊物。它主要刊载清史理论、清代政治、经济、军事、民族、宗教、外交、人物等方面的学术论文、读史札记、文献调查、清史评介、史籍考订等，并报导国内外清史研究的动态。

1987年，本刊刊期不变，每年仍为四期，欢迎订阅。每册定价0.65元，全年2.60元。

国内发行：北京1122信箱发行科。（汇款银行，北京中国工商银行北新桥分理处，帐号8901977。从邮局汇款，请寄北京1122信箱发行科）

国外发行：中国国际图书贸易总公司（北京2820信箱）